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
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1、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为：东方银星公司现阶段处于转型期，仅有少量建材贸易业务，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所述，东方银星公司已在该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为：由于东方银星公司现正处于转型期，只有少量的建材贸易业务，故我们未对东方银星公司的采购业务、销售业务、房地产工程项目等内部控制活动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现公司董事会对上述非标意见说明如下：

近年来，公司一直处于转型阶段，虽属于房地产开发行业，但多年来公司无在建开发项目、无相关土地储备等原因，使得公司房地产业务基本未开展。同时受行业的影响，公司的建材贸易业务也无法短期内形成规模和较好的效益。因此，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充分认识到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处于困难时期，同时由于历史原因形成的公司股权结构的特殊性及相关股东对公司战略经营的不统一，也是造成公司持续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的因素。

因此，公司管理层一方面在继续开展公司建材贸易业务确保公司稳定经营的同时，集中力量处置历史遗留问题，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加大各项费用控制力度，加强企业财务管理、资金管控、内部治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另一方面，公司董事会也一直试图通过寻求资产重组或协调相关股东进行股权调整，以根本改变公司持续发展问题。董事会认为：只有改善公司的股权结构，协调统一相关股东之间的认识，才能彻底解决公司的持续发展问题，才能提升公司核心业务竞争力和经营业绩，以保障全体股东利益。同时管理层也注意到，与公司经营业务相近的中庚集团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已正式成为公司的大股东。公司

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与相关股东进行沟通，充分利用相关股东的优势资源，彻底解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的问题。

特此说明。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0 日